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科技厅
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农业厅
广东省商务厅
广东省港澳事务办公室
广东省人民政府
广东省人民团体联合会
广东省残疾人联合会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东省分行

以此件为准

粤人社函〔2018〕1476号

关于举办2018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人力资源）局、发展改革委（局）、教育局、科技局（委）、财政局、农业局、商务主管部门、港澳办（局）、台办、团委、妇联、残联，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东省分行辖内各二级分行，各普通高校、技工院校、中职学校，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关于“鼓励创业带动就业”“激发和保

护企业家精神，鼓励更多社会主体投身创新创业”等决策部署，深入推进乡村振兴、人才引进等重点工作，充分激发科技人员、大学生、技能人才、异地务工人员、新型农民、残疾人等各类群体的创新创业热情，促进创业项目与创投资本、创业政策、创业服务的有效对接，在广东掀起“双创”热潮，经省政府同意，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联合有关部门共同举办2018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以下简称“大赛”）。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

圆众创梦想 谱南粤新篇

二、大赛时间

2018年5月至10月

三、组织单位

（一）主办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广东省教育厅、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农业厅、广东省商务厅、广东省人民政府港澳事务办公室、广东省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广东省妇女联合会、广东省残疾人联合会；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东省分行。

（二）支持单位：广东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中山大学、华南农业大学、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广东广播电视台。

（三）承办单位：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佛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广东省残疾

人就业服务中心、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州市分行。

（四）支持媒体：南方日报、广东卫视、羊城晚报、腾讯大粤网、今日头条等。

四、组织架构

成立大赛组委会（以下简称组委会），负责大赛总体指导和统筹规划等事宜，由主办单位负责同志组成。

组委会下设秘书处（设在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以下简称秘书处），负责大赛的总体设计、统筹规划和沟通协调等事宜。

秘书处下设工作小组，负责落实大赛的具体工作事宜。

大赛同时设七个单项赛事执行机构，在组委会统筹协调下，做好单项赛事具体组织、协调和实施等工作。

大赛设官方网站（<http://www.gdhrss.gov.cn/zcb/>）发布大赛有关信息，接受参赛项目注册报名。

五、赛事内容

大赛分科技海归领航赛、博士博士后创新赛、大学生启航赛、技能工匠争先赛、残疾人公益赛、大众创业创富赛、农村电商赛七个单项赛事进行。重点鼓励新材料、新能源及节能环保、生物医药、文化创意、电子信息、高端装备制造、互联网和移动互联网、现代农业、生活服务业、社会公益等领域创业项目参赛。

科技海归领航赛、博士博士后创新赛、大学生启航赛、技能工匠争先赛、农村电商赛分团队组和企业组进行比赛。残疾人公益赛分团队组和企业组进行比赛，每组分设自强类和助残类。大众创业创富赛分团队组（创意组）、企业组（创业组）、创富组

进行比赛。

六、参赛条件和参赛要求

(一) 参赛条件。

1. 参赛对象不限户籍、地域并面向港澳台和海外人员，有意向在广东创业的团队和已经在广东登记注册的创业主体均可报名，曾获得广东“众创杯”系列赛事金银铜奖、省级优秀创业项目资助以及“赢在广州”大学生创业大赛一、二、三等奖的除外。

2. 参赛团队(企业)报名时只能选择七个单项赛事中的一项，不得兼报。

具体参赛条件详见各单项赛事方案。

(二) 参赛要求。

1. 参赛者应诚信参赛，对不符合参赛资格或弄虚作假者，组委会将取消其参赛资格，已获奖的收回相关奖励。

2. 参赛项目须合法合规经营，并承诺所拥有知识产权归属或来源正当合法，未侵犯他人知识产权或商业秘密，若因此产生纠纷，组委会不承担任何责任。

3. 参赛者必须全程参与大赛的各个环节，中途不得换人或顶替，否则取消参赛资格。

七、活动安排

(一) **大赛启动(2018年5月下旬)**。在广州举办大赛启动仪式，邀请各主办单位、支持单位、承办单位、合作机构和创业导师、创业者代表、学生代表参加。

(二) **报名和资格审核(2018年5月下旬至6月底)**。参赛

者在6月30日前登陆大赛官方网站报名(大学生启航赛团队组参赛项目按单项赛方案及通知要求操作)。各单项赛事执行机构在报名期间将同步进行资格审核。报名项目可在提交报名申请5个工作日后登陆大赛官方网站或广东人社APP查询审核结果。通过审核的,可打印报名成功回执,不得再报名参加其他单项赛。审核不通过的,可于报名时间截止前按要求补充、修改材料或改报其他单项赛。各单项赛事执行机构在报名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完成所有项目资格审核。本次报名同时作为2018年“中国创翼”创新创业大赛报名。

(三)开展比赛(2018年7月至9月)。比赛采取书面评审、项目路演等方式进行,具体由各单项赛事执行机构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四)颁奖仪式(2018年10月)。在“双创活动周”期间举办大赛总结颁奖暨项目展示会,邀请省领导、主办单位、支持单位、承办单位、合作机构代表、创业导师代表、获奖代表等参加。相关活动将联合广东广播电视台录制成专题电视节目在广东卫视频道播出。

(五)配套活动。比赛期间及比赛结束后,组织创业训练营、交流会、项目展示、资源对接、高峰论坛、政策宣讲、人才招聘等活动,具体活动安排将及时在大赛官网发布。

八、奖项设置

大赛设金奖、银奖、铜奖、优胜奖和若干单项奖,由大赛组委会统一颁发获奖证书。

团队组和企业组金、银、铜奖获奖项目由组委会统一给予省级优秀创业项目资助（同时作为大赛奖金），其中：企业组金奖 20 万元、银奖 15 万元、铜奖 10 万元；团队组金奖 10 万元、银奖 8 万元、铜奖 5 万元（团队组获奖项目 2 年内在广东落地的，可再分别申请 10 万元、7 万元和 5 万元项目落地资助）。

大众创业创富赛创富组由大众创业创富赛执行机构给予相应奖励。

具体奖项设置及资助（奖励）标准详见各单项赛方案。

九、政策支持

除奖金资助外，符合条件的大赛获奖项目和优秀项目可相应享受“10+N”支持措施。

（一）孵化场地保障。参赛团队或企业可申请入驻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科技、团委等部门建设认定的创业孵化载体，享受一定年限的减免费场地和孵化服务。

（二）创业融资支持。获奖企业或团队有机会获得广东省创新创业基金旗下子基金及大赛合作投资基金、创业投资机构股权投资。有意愿且符合相关条件的参赛团队或企业，可由承办单位推荐到广州股权交易中心“中国青创板”、广东金融高新区股权交易中心“科技板”挂牌展示，享受相关投融资对接服务。

（三）创业担保贷款。参赛企业（登记注册 3 年内）可向企业登记注册所在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经办银行）申请创业担保贷款（其中个人贷款额度最高 20 万元，合伙经营或创办小企业可按每人不超过 20 万元、总额不超过 200 万元的额度实行“捆

绑性”贷款，符合条件的劳动密集型和科技型小微企业贷款最高额度 300 万元），并按规定享受贴息。

（四）银行专项授信。获奖企业可获得大赛合作银行提供的企业贷款授信和利率优惠支持。

（五）素质提升资助。有意愿的获奖团队或企业负责人，将由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直接推荐参加广东省初创企业经营者素质提升培训班（中山大学等知名高校 EDP 培训课程），并享受 10000 元学费资助。

（六）政策补贴直补。获奖团队或企业将获得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政策补贴服务，包括专人对接了解情况、精准梳理可享受补贴清单、一次性落实有关补贴等，扶持补贴总额最高可达 10 万元。

（七）职称晋升。科技海归领航赛铜奖（含）以上项目，项目负责人根据所从事专业领域和已取得专业技术资格，可直接申报高一等级的专业技术资格。博士博士后创新赛铜奖（含）以上项目，团队成员中的博士毕业生和在站博士后可直接申报副高（含）以上职称。

（八）人才评选推荐。参赛企业或团队获得科技海归领航赛、博士博士后创新赛铜奖（含）以上奖项的，项目主要负责人可享受：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直接推荐到相关人才项目中参加评选；符合条件的优先推荐申报“珠江人才计划”“广东特支计划”“扬帆计划”评审；属留学回国人员且符合相关条件的，优先推荐申报国家和省相关资助项目。

(九) 交流对接平台。参赛团队或企业可申请参加广东“双创活动周”项目展示、融资对接、创业沙龙等交流对接活动；申请加入广东省众创俱乐部，获得广东省创业导师团创业导师辅导服务。为所有参赛博士博士后创新技术和成果转化提供线上对接平台，实现科技企业技术难题和博士博士后人才无缝对接。

(十) 人力资源服务。符合入户条件的获奖项目核心成员可获得高层次人才一站式专区服务，包括协调办理落户手续、人事档案托管等多项服务。

(十一) 其他支持措施。各主办单位、支持单位、承办单位和合作机构结合职能或自身优势，为参赛企业（团队）提供相关政策和资源支持。

有关政策可在大赛官方网站和相关部门网站查询或向相关部门咨询。

十、工作要求

(一) 高度重视，加强领导。本次大赛是我省贯彻十九大关于创新创业决策部署和落实广东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的重要举措，是弘扬创业精神、激发创业热情、营造创业氛围的重要载体。各地各相关部门要高度重视、加强组织领导、明确责任分工，密切配合，共同抓好大赛组织实施工作。

(二) 精心组织，广泛发动。各地要密切配合组委会和单项赛事执行机构，广泛发动本地的创业项目报名参赛。各有关单位要充分利用自身影响力和调动有关资源，推荐选手报名参赛。

(三) 主动对接，跟踪服务。各地要把本次大赛作为推动政

策落实和服务对接的重要平台，主动与参赛选手对接，提供政策指导等服务。特别是对大赛获奖企业（团队），要指定专人跟踪服务，协助落实有关扶持政策。

（四）加强宣传，营造氛围。各地、各单位、各承办机构要根据组委会的部署，统一大赛标识、统一大赛主题、统一规范名称，积极做好大赛宣传。要充分利用主流媒体、受众广的新媒体等多种渠道进行宣传。要在本系统门户网站（微信公众号）链接或转载大赛有关信息；在政务服务大厅、公共就业人才服务机构、残疾人就业服务机构、创业孵化载体、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营业网点等张贴大赛宣传海报、播放大赛宣传视频。要及时关注本地区本系统选手报名和比赛情况，组织相关媒体进行跟踪报道，扩大赛事社会影响力。

十一、其他事项

（一）未尽事宜或需调整事项，由大赛组委会或单项赛执行机构另行通知或通过相关网站发布。

（二）各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要发挥好牵头作用，明确分管领导，并指定专人负责做好大赛的统筹工作；同时协调相关部门明确各单项赛事的具体联系人。有关人员名单（附件9）请于6月6日前报送至大赛组委会秘书处。

（三）各单项赛事执行机构请于6月30日前将单项赛具体赛程及配套活动安排、项目评审细则等报送秘书处。各阶段比赛或活动结束后，要及时报送比赛进展情况。赛事完成后按优秀创业项目资助管理办法有关要求将获奖项目资料报送大赛组委会秘书处。

联系人：刘丽娜 李文静

联系电话：020-83325693，83194738

传真电话：020-83377615

电子邮箱：gdzcb2017@126.com

联系地址：广州市越秀区教育路 88 号（邮编：510030）

大赛官方网站二维码： 广东人社微信二维码：



- 附件：1. 2018 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组织机构人员名单
2. 2018 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之科技海归领航赛方案
3. 2018 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之博士博士后创新赛方案
4. 2018 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之大学生启航赛方案
5. 2018 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之技能工匠争先赛方案
6. 2018 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之残疾人公益赛方案
7. 2018 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之大众创业创富赛方案

8. 2018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之农村电商赛方案

9. 2018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联系人名单回执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农业厅



广东省商务厅



广东省人民政府港澳事务办公室



广东省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



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



广东省妇女联合会



广东省残疾人联合会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东省分行

2018年5月23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附件 1

2018 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
组织机构人员名单

一、大赛组委会

主 任

黄汉标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厅长

副主任

蔡木灵 省发展改革委副主任

邱克楠 省教育厅副巡视员

郑海涛 省科技厅副厅长

葛国兴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副厅长

杨朝峰 省财政厅副厅长

郑惠典 省农业厅副厅长

任 少 省商务厅副厅长

叶维园 省港澳办副主任

方 涛 省台办副主任

梁均达 团省委副书记

孙小华 省妇联副主席

柯沫夫 省残联副理事长

杨德坚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东省分行副行长

郭志勇 广州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局长

练伟光 珠海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局长

钟飞健 佛山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局长

成 员

- 杨春甫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创业指导处处长
李广平 省发展改革委创新发展处调研员
谢向军 省高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副调研员
韩亚欣 省科技厅规划财务处副处长
陈锡荣 省财政厅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办公室主任
蔡 立 省农业厅农产品加工办公室副主任
王 强 省商务厅电子商务处副调研员
刘俊峰 省港澳办社会处调研员
肖 南 省台办经济处处长
黄瑞轸 团省委青年发展部（筹）部长
高穗生 省妇联妇女发展部部长
冯建军 省残联教育就业部部长
陈俊兴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三农金融事业部广东省分
部总经理

二、大赛组委会秘书处

- 秘书长：**葛国兴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副厅长
副秘书长：杨春甫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创业指导处处长

三、单项赛执行机构

（一）科技海归领航赛执行委员会

- 主 任：**练伟光 珠海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局长
副主任：肖 南 广东省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经济处处长
吴少强 珠海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副调研员
王 旭 珠海市人才资源与就业服务中心主任

(二) 博士博士后创新赛执行委员会

主任: 魏建文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处处长

副主任: 冯 岚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处副处长

(三) 大学生启航赛执行委员会

主任: 郭志勇 广州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局长

常务副主任: 陈建龙 广州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副局长

副主任: 陈东海 广东省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指导中心主任
肖 南 广东省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经济处处长
冯星树 广州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副巡视员
王世华 中国南方人才市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主任

(四) 技能工匠争先赛执行委员会

主任: 钟飞健 佛山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局长

副主任: 李明国 佛山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副局长
隋悦英 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技工教育管理处副处长

(五) 残疾人公益赛执行委员会

主任: 柯沫夫 省残联副理事长

副主任: 冯建军 省残联教育就业部部长
陈绪栋 省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主任

(六) 大众创业创富赛执行委员会

主任: 杨德坚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东省分行副行长

副主任：陈俊兴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三农金融事业部
广东省分部总经理

詹奕文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州市分行副行长

(七) 农村电商赛执行委员会

主任：杨春甫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创业指导处
处长

副主任：张琦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创业指导处
副处长

附件 2

2018 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之 科技海归领航赛方案

一、赛事主题及口号

赛事主题：圆众创梦想 谱南粤新篇

赛事口号：海纳百川 科技领航

二、赛事时间

2018 年 5 月-9 月

三、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人民政府港澳事务办公室、广东省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广东省妇女联合会

支持单位：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

承办单位：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中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佛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汕头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清远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执行机构：在组委会下设立科技海归人员领航赛执行委员会（以下简称总执委会，设在珠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总执委会下设办公室，负责大赛组织、宣传和协调工作。

四、参赛对象及参赛条件

（一）参赛对象。赛事分团队组和企业组，参赛团队或企业核心成员中至少包含一名下列人员：

1. 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的专业技术人员；
2. 具有技师及以上职业资格的技能人员；
3. 具有研究生学历或硕士及以上学位的人员；
4. 在高校、科研院所及其他企事业单位从事科学研究、技术开发等工作的人员；
5. 留学回国人员；
6. 各级政府部门认定的高层次人才；
7. 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人员。

(二) 参赛条件。

1. 团队组。

(1) 有创业意向或正准备在广东创业的创业团队，截至报名时尚未在广东省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

(2) 创业项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无知识产权纠纷；

(3) 核心团队成員不少于 3 人，且均已年满 18 周岁；

(4) 参赛者须为参赛团队核心成员或创始人。

2. 企业组。

(1) 2015 年 1 月 1 日以后截至报名时已在广东省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的企业、个体工商户、民办非企业单位、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

(2) 企业有创新性的产品、技术或商业模式，具有较高成长潜力；

(3)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经营规范，社会信誉良好，无知识产权纠纷。

五、赛事流程及时间安排

(一) 第一阶段（宣传发动，2018年5-6月）。通过举办大赛启动仪式以及在大赛官方网站、主流媒体、新媒体、微信等平台广泛、持续发布大赛相关信息，各协办单位针对专业技术人员、科研人员、留学归国人员、高层次人才等创业群体进行深入宣传发动；各地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科技、团委、妇联等部门要共同做好宣传发动工作，充分发挥各自职能优势，积极推荐参赛项目。

(二) 第二阶段（报名和审核确认，2018年5-6月）。参赛团队和企业统一通过大赛官方网站报名，台湾赛区各参赛者通过台湾赛区承办机构报名。参赛企业按注册地登记参赛，参赛团队原则上按所在地登记参赛，省外、港澳地区和海外参赛团队，可根据项目落地意向地选择赛区。总执委会按要求组织对参赛项目进行审核确认。

(三) 第三阶段（初赛，2018年7-8月）。初赛实行赛区制，共分为四个省内赛区以及台湾赛区：

第一赛区：广州、珠海、东莞、中山、江门（承办地：中山）；

第二赛区：深圳、佛山、惠州、肇庆（承办地：佛山）；

第三赛区：汕头、河源、梅州、汕尾、潮州、揭阳（承办地：汕头）；

第四赛区：清远、韶关、阳江、湛江、茂名、云浮（承办地：清远）

总执委会指导各初赛承办地市组织举办省内赛区初赛，初赛以现场路演为主，晋级名额按照各赛区参赛项目数量比例（或其他考量因素）进行分配，原则上每个组别不超过30个，总名额不

超过 60 个。

台湾赛区：由省台办组织初赛活动，择优推荐不少于 3 个不超过 10 个晋级项目到广东参加复决赛。

初赛原则上共决出不超过 70 个项目进入复赛。

（四）第四阶段（复赛，2018 年 8-9 月，珠海）。复赛由总执委会负责组织，采用现场展示与答辩形式。组委会统一选派专家评委进行评审，确定晋级决赛项目。晋级决赛项目名额共 22 个，其中团队组 11 个、企业组 11 个。

（五）第五阶段（决赛，2018 年 8-9 月，珠海）。晋级决赛的 22 个项目参加在珠海举办的决赛，评选出团队组和企业组获奖项目。

（六）“科技·创业·创新高峰论坛”（复赛及决赛期间，珠海）。邀请国内著名孵化器创始人、创业服务机构和组织、科技园区、金融机构、专业服务机构的专家、政府官员、创业者作主题演讲、高端对话，参赛项目均可参加。

六、奖项设置

团队组设金奖 2 名、银奖 4 名、铜奖 5 名，分别按 10 万元、8 万元、5 万元的标准给予省级优秀创业项目资助，2 年内在广东落地创业的，可再分别申请 10 万元、7 万元、5 万元项目落地资助。

企业组设金奖 2 名、银奖 4 名、铜奖 5 名，分别按 20 万元、15 万元、10 万元的标准给予省级优秀创业项目资助。

获奖项目由组委会统一颁发获奖证书。

七、联系方式

(一) 总执委会办公室联系方式

联系人：陆宝莉、钟诚

联系电话：0756-2125179、0756-2125905

传真电话：0756-2295379

电子邮箱：kjrylhs@126.com

(二) 分赛区联系方式

1. 第一赛区（承办地：中山市）

联系人：刘言平

联系电话：0760-89877791

传真电话：0760-88292232

电子邮箱：liuyanping010@163.com

2. 第二赛区（承办地：佛山）

联系人：肖振卓、周政杰

联系电话：0757-83033455、83327009

传真电话：0757-83385737

电子邮箱：327819131@qq.com

3. 第三赛区（承办地：汕头）

联系人：蔡锦蓉、吴浩埕

联系电话：0754-89993181

传真电话：0754-89993181

电子邮箱：1292391064@qq.com

4. 第四赛区（承办地：清远）

联系人：王伟江

联系电话：0763-3369515

传真电话：0763-3369515

电子邮箱：qy3369515@126.com

（三）台湾赛区联系方式

联系人：徐培章

联系电话：+886926890112（台湾）、13693075481（大陆）

电子邮箱：info@pacytechservice.com

附件 3

2018 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之 博士博士后创新赛方案

一、赛事主题及口号

赛事主题： 圆众创梦想 谱南粤新篇

赛事口号： 博揽全球 共创未来

二、赛事时间

2018 年 5 月-10 月

三、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教育厅、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广东省妇女联合会

支持单位： 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

承办单位： 在大赛官方网站另行公布

执行机构： 在组委会下设立博士和博士后专赛执行委员会，总执委会下设办公室，负责大赛组织、宣传和协调工作。

四、参赛对象及参赛条件

（一）参赛对象。 赛事分团队组和企业组，参赛团队或企业核心成员中至少包含一名下列人员：国（境）内外具有博士学位的人员或在读博士研究生；在站或已出站的博士后科研人员。

（二）参赛条件。

1. 团队组

(1) 有创业意向或正准备在广东创业的创业团队，截至报名时尚未在广东省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

(2) 创业项目尚未进行登记注册；

(3) 核心团队成員均滿 18 周歲；

(4) 參賽項目所提出的產品或服務符合國家法律法規和產業政策，擁有前瞻性、創新性的初創項目，具備一定的項目可操作性，且參賽者對參賽項目擁有合法自主的知識產權或使用權，無知識產權糾紛。

2. 企業組

(1) 2015 年 1 月 1 日以後截至報名時已在廣東省行政區域內登記註冊的企業、個體工商戶、民辦非企業單位、農民專業合作社、家庭農場等；

(2) 有創新性的產品、技術或商業模式，具有較高成長潛力；

(3) 參賽項目具有商業開發價值、市場發展空間大、具備一定的技術支持和可操作性，適合帶動各類群體就業。

(4) 符合國家法律法規和產業政策，經營規範，社會信譽良好，無知識產權糾紛。

(三) 參賽要求。

參賽項目在報名時應填寫創業項目計劃書。創業項目計劃書須涵蓋以下方面的內容：創業項目名稱、計劃摘要、企業介紹（團隊介紹）、行業分析、產品介紹、人員及組織結構、市場預測、營銷策略、財務規劃、風險與風險管理。

五、賽事流程及時間安排

(一) 第一階段（宣傳發動，2018 年 5-6 月）。通過舉辦啟

动仪式以及在大赛官方网站、主流媒体、微博微信等新媒体渠道平台广泛、持续发布大赛相关信息，覆盖全省主要高校、科研院所和园区载体、相关科技型企业以及博士后工作站等创新载体以及新加坡、美国、日本、德国等留学人员比较集中的海外知名高校，各有关部门做好宣传发动工作。

（二）第二阶段（报名和资格审核，2018年5-6月）。参赛团队和企业统一通过大赛官方网站报名。总执委会按要求组织对参赛项目进行资格审核确认，完成合规性审查。报名者应提交完整报名材料、并对所填信息的准确性和真实性负责。

（三）第三阶段（初赛，2018年7月）。初赛实行赛区制，共分为四个赛区，其中两个省内赛区、一个国内赛区、一个中直驻粤单位赛区。

第一赛区：珠三角赛区，包括广州、深圳、珠海、佛山、惠州、东莞、中山、江门、肇庆。

第二赛区：粤东西北赛区。包括汕头、韶关、河源、梅州、汕尾、阳江、湛江、茂名、清远、潮州、揭阳、云浮。

第三赛区：国内赛区，设北京、上海、江苏、湖北等高校集中的省市分站赛，以遴选推荐方式确定参加复赛项目。

第四赛区：中直驻粤单位赛区，在各中直驻粤单位中，积极发动博士博士后人才团队参赛，协同发掘未来技术优质创新创业项目。

初赛采取网上评审方式，由评委按照统一评审规则，推荐共计不超过60个优秀项目晋级复赛。

（四）第四阶段（复赛，2018年8月，设广州、深圳站）。

复赛采用现场 PPT 展示与答辩，当场亮分数的评选方式。组委会统一选派专家评委进行评审，确定晋级决赛项目。

晋级总决赛项目名额共 24 个，其中团队组 12 个、企业组 12 个。

复赛期间，同步整合全省尤其是粤东西北科技企业发展技术难题，面向海内外重点高校、科研院所博士博士后征集创新创意原创思想、解决方案，打造创新技术线上对接平台。平台上采取科技攻关全球悬赏方式，“揭榜挂帅”，吸引汇聚全球创新资源和人才智力资源“为我所用”，将其打造成为国内博士博士后知识、技术和智慧的策源地。

（五）第五阶段（决赛，2018 年 9 月中旬，广州）。决赛期间，大赛组委在大赛官网上公示入围全省总决赛企业及团队名单。总决赛评选采用现场大型路演形式，其中现场评委打分占总评分的 90%，现场观众投票占总评分的 10%，经统计后现场公布赛果。

六、奖项设置

团队组设金奖 1 名、银奖 2 名、铜奖 3 名，分别按 10 万元、8 万元、5 万元的标准给予省级优秀创业项目资助，2 年内在广东落地创业的，可再分别申请 10 万元、7 万元、5 万元项目落地资助。

企业组设金奖 1 名、银奖 2 名、铜奖 3 名，分别按 20 万元、15 万元、10 万元的标准给予省级优秀创业项目资助。

获奖项目由组委会统一颁发获奖证书。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李 兰

联系电话：020-83133950

传真号码：020-83307379

电子邮箱：gdrstzjc@163.com

附件 4

2018 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之 大学生启航赛方案

一、赛事主题及口号

赛事主题：圆众创梦想 谱南粤新篇

赛事口号：助你创业 赢在广州

二、赛事时间

2018 年 5 月-9 月

三、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教育厅、广东省人民政府港澳事务办公室、广东省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

承办单位：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协办单位：中国南方人才市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执行单位：广州南方人才大学生就业市场有限公司、广州市青年就业创业协会、南方人才网

执行机构：在组委会下设立大学生启航赛执行委员会（以下简称总执委会，设在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总执委会下设办公室（设在中国南方人才市场管理委员会办公室），负责大赛组织、宣传和协调工作。

四、参赛对象、参赛条件及参赛要求

（一）参赛对象。赛事分团队组和企业组进行比赛。

团队组参赛成员必须符合如下条件之一：（1）广东省行政区

域内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在校学生；（2）香港、澳门、台湾地区在读大学生；（3）在广东省内校区就读的国内普通高等院校在校学生。每个参赛成员须由学校出具在校学生证明。

企业组参赛成员必须为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在校或毕业5年内（2013年6月-2018年8月期间毕业，下同）学生，台湾赛区参赛成员必须为台湾公私立大学或科技院校在校生或毕业5年内毕业生。

（二）参赛条件。

1. 团队组

- （1）创业团队尚未在广东省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
- （2）团队组每队报名人数不少于3人，不超过8人；
- （3）参赛项目所提出的产品或服务，具备一定的技术支持，具备可操作性，且参赛者对参赛项目拥有合法的知识产权或使用权。

2. 企业组

（1）2015年1月1日以后截至报名时已在广东省行政区域内合法注册的企业、个体工商户、民办非企业单位、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

（2）参赛团队负责人须为该组织法定代表人或合伙人或股东成员（须出具相关证明）；每队报名人数不超过5人；

（3）企业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经营规范，社会信誉良好，无知识产权纠纷。

（三）参赛要求。

1. 各参赛团队负责人必须参加赛事答辩环节，答辩总人数不超过3人。

2. 参赛项目选题方向不限，鼓励拥有创业梦想与激情的在校大学生团队或已展开正常经营的创业团队踊跃参加。

3. 参赛项目应在进行广泛市场调研和分析基础上，制作将产品或服务推向市场的完整、具体的创业计划书，创业计划书需完整地阐释项目的技术、市场前景、经营策略、资金需求、未来规划，并展示团队的成员情况。

五、赛事流程及时间安排

（一）第一阶段（预热发动，2018年5-6月）。在大赛官方网站、主流媒体、新媒体、微信等平台广泛、持续发布大赛相关信息，发动在校大学生及毕业生积极报名参赛。其中，团队组参赛项目（台湾赛区除外）由各院校自行组织遴选并确定（不超过5个项目）。台湾赛区由省台办在台湾地区发动在校大学生及毕业生积极报名参赛。

（二）第二阶段（报名和审核确认，2018年6月）。团队组参赛项目（台湾赛区除外）由推荐院校统一组织通过登陆大赛官方网站 <http://www.gdhrss.gov.cn/zcb/>或 <http://cyds.job168.com> 报名。企业组参赛项目（台湾赛区除外）按注册地登记并统一通过大赛官方网站报名。总执委会按要求对参赛项目（台湾赛区除外）进行审核确认；台湾赛区参赛项目由省台办会同总执委会审核确认。

（三）第三阶段（初赛，2018年7月）。总执委会组织评委专家对通过资格审核的参赛项目（台湾赛区除外）进行网络评审，筛选确定优秀项目晋级复赛；台湾地区由省台办会同总执委会组织初赛活动，确定晋级复赛的优秀项目。晋级复赛名额团队组46个、企业组22个。

(四) 第四阶段(创业培训和项目完善, 2018年8月, 广州)。总执委会组织专家对入围复赛项目进行创业培训, 指导完善参赛项目等。

(五) 第五阶段(复赛, 2018年8-9月, 广州)。复赛形式为项目团队现场展示与专家提问答辩, 其中展示时间8分钟, 答辩时间4分钟。总执委会统一选派专家评委进行评审, 确定晋级决赛项目。晋级决赛项目名额共22个, 其中团队组11个、企业组11个。

参赛项目负责人必须参加赛事答辩环节, 答辩总人数不超过3人(创业指导老师不参与答辩环节)。

(六) 第六阶段(决赛, 2018年9月, 广州)。晋级决赛的22个项目进行现场展示及答辩。经综合评分后确定获奖项目。

六、奖项设置

团队组设金奖2名、银奖4名、铜奖5名、优胜奖35名, 其中金奖、银奖、铜奖分别按10万元、8万元、5万元的标准给予省级优秀创业项目资助, 2年内在广东落地创业的, 可再分别申请10万元、7万元、5万元项目落地资助。优胜奖项目由总执委会按8000元/个的标准给予资助。

企业组设金奖2名、银奖4名、铜奖5名, 分别按20万元、15万元、10万元的标准给予省级优秀创业项目资助。

金奖、银奖、铜奖及优胜奖项目由组委会统一颁发获奖证书。

团队组同时设创业伯乐奖(指导老师)46名、组织奖和创新奖若干名(根据报名情况确定)。创业伯乐奖(指导老师)由总执委会授予荣誉证书和扶持资金、组织奖和创新奖由总执委会授

予荣誉证书。

七、其他支持措施

企业组项目获奖时已在广州市内创办企业或团队组项目获奖后2年内广州市内成功落地创办企业的，创业项目可另外申领广州市优秀创业项目资助，资助标准为：金奖20万元，银奖15万元，铜奖10万元，优胜奖5万元。

入围团队组46强和企业组22强，可申请广州市创业项目征集补贴，标准为2000元/个。

八、联系方式

（一）团队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叶小慧 020-85598910（QQ号：956597161）

林喜平 020-85593011（QQ号：3503861）

李筱烨 020-85596051（QQ号：23303014）

赖飞 020-85595887（QQ号：597067670）

许健 020-85596007（QQ号：190280186）

郑珺 020-85595102（QQ号：510988658）

黄燕琪 020-85593896（QQ号：346081447）

张再金 020-85592551（QQ号：469894951）

陈毅敏 020-85586572（QQ号：450423717）

钟智勇 020-85596051（QQ号：544164420）

钱艺 020-85586406（QQ号：610733370）

（二）企业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企业组按地区进行联系，共分五个区域：

1. 广州市、珠海市、韶关市、清远市

查冷月 020-85598216 (QQ号: 2381799721)

李筱烨 020-85598815 (QQ号: 23303014)

钱艺 020-85586406 (QQ号: 610733370)

2. 江门市、湛江市、茂名市、云浮市

张倩 020-85598770 (QQ号: 1442395)

3. 佛山市、东莞市、阳江市、肇庆市

钟智勇 020-85596051 (QQ号: 544164420)

4. 深圳市、汕头市、惠州市、中山市、潮州市

张再金 020-85592551 (QQ号: 469894951)

5. 河源市、梅州市、汕尾市、揭阳市

周苑尧 020-85593373 (QQ号: 364437916)

(三) 港澳地区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赖飞 020-85595887 (QQ号: 597067670)

(四) 台湾赛区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徐培章 (台湾) +886926890112

电子邮箱: info@pacytechservice.com

陈国治 (广东) 020-83237370 (微信号: gd18588837284)

电子邮箱: c_guozhi@139.com

(五) 网络技术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陈飞宏 020-85595571、许健 020-85596007

(六) 电子邮箱及办公地址。

办公地址: 广州市天河路 198 号南方精典大厦 9 楼

电子邮箱: yzgzcyds@126.com

2018 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之 技能工匠争先赛方案

一、赛事主题及口号

主题：圆众创梦想 谱南粤新篇

口号：匠心独具 技创未来

二、大赛时间

2018 年 5 月-9 月

三、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广东省教育厅、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广东省妇女联合会

承办单位：佛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执行机构：在组委会下设立技能工匠争先赛执行委员会（以下简称总执委会，设在佛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总执委会下设办公室，负责大赛组织、宣传和协调工作。

四、参赛对象及参赛条件

（一）参赛对象。团队组成员须为广东省行政区域内技工院校和中职学校在校学生（每个参赛成员须提供在校学生证明），且项目尚未进行登记注册。企业组参赛项目负责人须为技工院校和中职学校在校及毕业生或具有职业资格证书的人员。

(二) 参赛条件。

1. 团队组。

(1) 创业项目尚未进行登记注册；

(2) 团队组每队人数不少于3人、不超过8人，且均已年满16周岁，团队中可含一名创业指导老师；

(3) 参赛项目具有商业开发价值、市场发展空间大、具备一定的技术支持和可操作性，适合带动各类群体就业。

2. 企业组。

(1) 2015年1月1日以后在广东省行政区域内注册的企业、个体工商户、民办非企业单位、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

(2) 参赛项目负责人为该组织法定代表人或合伙人或股东成员（须出具相关证明），报名人数不超过5人；

(3) 参赛项目具有商业开发价值、市场发展空间大、具备一定的技术支持和可操作性，适合带动各类群体就业。

(三) 参赛要求。参赛项目在报名时填写创业项目计划书。创业项目计划书须涵盖以下方面的内容：创业项目名称、计划摘要、企业介绍、行业分析、产品介绍、人员及组织结构、市场预测、营销策略、制造计划、财务规划、风险管理。

五、赛事流程及时间安排

(一) 第一阶段（报名发动及审核确认，5-6月）。省内各技工院校、中职院校发动在校学生、毕业生及社会技能人才积极报名参赛，有条件的学校可自行组织开展校内遴选。团队组参赛项目由推荐院校统一登陆大赛官方网站填写报名材料。企业组参赛项目按注册地登记并统一通过大赛官方网站报名。总执委会按

要求对参赛项目进行审核确认。

（二）第二阶段（初赛，2018年7月）。总执委会组织评委专家对通过资格审核的参赛项目进行书面评审，筛选确定优秀项目晋级复赛，其中团队组30个、企业组30个。

（三）第三阶段（专项培训，2018年7-8月，佛山）。总执委会组织专家对入围复赛项目进行培训指导，指导完善参赛项目等。

（四）第四阶段（复赛，2018年9月，佛山）。复赛形式为项目团队现场展示与专家提问答辩。总执委会统一选派专家评委进行评审，确定晋级决赛项目。晋级决赛项目名额共24个，其中团队组12个、企业组12个。

参赛项目负责人必须参加赛事答辩环节，答辩总人数不超过3人（创业指导老师不参与答辩环节）。

（五）第五阶段（决赛，2018年9月，佛山）。晋级决赛的24个项目进行现场展示及答辩。总执委会选派专家评委进行评审，经综合评分后确定获奖项目。

六、奖项设置

团队组设金奖1名、银奖2名、铜奖3名、优胜奖6名，其中金奖、银奖、铜奖分别按10万元、8万元、5万元的标准给予省级优秀创业项目资助。2年内在广东落地创业的，可再分别申请10万元、7万元、5万元项目落地资助。团队组同时设创业伯乐奖（指导老师）12名。

企业组设金奖1名、银奖2名、铜奖3名、优胜奖6名，其中金奖、银奖、铜奖分别按20万元、15万元、10万元给予省级

优秀创业项目资助。

金奖、银奖、铜奖及优胜奖项目由组委会统一颁发获奖证书。
创业伯乐奖（指导老师）由总执委会授予荣誉证书。

七、联系方式

（一）团队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明冠 马舍

联系电话：0757-83396017 0757-83336621

（二）企业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联系人：周政杰 肖振卓

联系电话：0757-83327009 0757-83033455

（三）电子邮箱、QQ号及通讯地址

电子邮箱：2682177149@qq.com

公共QQ号：2682177149

通讯地址：佛山市禅城区同济西路7号佛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培训就业科

附件 6

2018 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之 残疾人公益赛方案

一、赛事主题及口号

赛事主题：圆众创梦想 谱南粤新篇

赛事口号：创业创新 共融共享

二、大赛时间

2018 年 5 月-9 月

三、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广东省教育厅、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农业厅、广东省商务厅、广东省人民政府港澳事务办公室、广东省人民政府台湾事务办公室、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广东省妇女联合会、广东省残疾人联合会

支持单位：广东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中山大学、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广东广播电视台

承办单位：广东省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

协办单位：广东狮子会、广东省残疾人公益基金会、广东省残疾人就业创业促进会、广东省志愿者联合会

执行机构：在组委会下设立残疾人公益赛执行委员会（以下简称总执委会，设在省残疾人就业服务中心），总执委会下设办公室，负责大赛统筹协调工作。

四、参赛对象及参赛条件

(一) 参赛对象。

赛事设团队组和企业组两个组别，每个组别设自强类和助残类两个类别。自强类是指残疾人作为团队或企业（机构）的核心成员，有意向或已经在从事的各类创新创业项目。助残类是指各类团队或企业（机构）有意向或已经在从事残疾人服务或能带动残疾人就业的各类创新创业项目。

(二) 参赛条件。

1. 团队组。

(1) 有创业意向或正准备在广东创业的城乡劳动者组成的创业团队，截至报名时尚未在广东省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

(2) 自强类团队核心成员须包含至少 1 名残疾人（持有第二代《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8）级），助残类团队须从事残疾人服务或者能带动残疾人就业的创新创业项目；

(3) 创业项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无知识产权纠纷；

(4) 团队成员均已年满 18 周岁，每个团队报名人数不超过 8 人；

(5) 参赛路演人员须为参赛团队核心成员，其中自强类团队组项目参赛路演人员须为团队核心成员中的残疾人。

2. 企业组。

(1) 截至报名时已在广东省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的企业、个体工商户、民办非企业单位、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

(2) 自强类企业核心成员须包含至少 1 名残疾人(持有第二代《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8)级,且须出具作为核心成员的相关证明),助残类企业须从事残疾人服务(已服务至少 10 名残疾人,且须出具相关证明)或者能带动残疾人就业(已安排至少 3 名残疾人就业,且须出具相关证明)的创新创业项目;

(3) 企业有创新性的产品、技术或商业模式,具有较高成长潜力;

(4)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社会信誉良好,无知识产权纠纷。

(5) 参赛路演人员须为参赛团队核心成员,其中自强类企业组项目参赛路演人员须为企业核心成员中的残疾人。

五、赛事流程及时间安排

(一) 第一阶段(宣传发动,2018 年 5-6 月)。通过举办启动仪式及大赛官方网站、主流媒体、户外广告、新媒体等平台广泛、持续发布大赛相关信息,发动符合条件项目积极参赛。

(二) 第二阶段(报名及审核,2018 年 5-6 月)。参赛团队和企业统一通过大赛官方网站报名。参赛企业按注册地登记参赛。参赛团队原则上按项目所在地登记参赛。总执委会对参赛项目进行审核确认。

(三) 第三阶段(初赛,2018 年 7 月,广州)。总执委会组织评委专家对通过资格审核的参赛项目进行书面评审,确定晋级复赛项目。晋级复赛名额共 100 个,每个参赛组别各决出 25 个项目。总执委会组织专家对晋级复赛项目进行培训辅导。

（四）第四阶段（复赛，2018年8月，广州）。复赛由总执委会负责组织，采用现场路演与答辩形式，由总执委会选派专家评委进行评审，确定晋级决赛项目。晋级决赛名额共24个，每个组别各6个。总执委会组织专家对晋级决赛项目进行培训辅导。

（五）第五阶段（决赛，2018年9月，广州）。晋级决赛的24个项目进行现场展示及答辩。总执委会选派专家评委进行评审，经综合评分后确定获奖项目。

六、奖项设置

团队组自强类和助残类各设金奖1名，银奖2名，铜奖3名，团队组金银铜奖分别按10万元、8万元、5万元的标准给予省级优秀创业项目资助。2年内在广东落地创业的，可再分别申请10万元、7万元、5万元项目落地资助。

企业组自强类和助残类各设金奖1名、银奖2名、铜奖3名，金银铜奖分别按20万元、15万元、10万元的标准给予省级优秀创业项目资助。

团队组和企业组的每个类别分设优胜奖和优秀辅导老师奖若干名（根据报名情况确定）。

金奖、银奖、铜奖及优胜奖项目由组委会统一颁发获奖证书。优秀辅导老师奖由总执委会授予荣誉证书。

七、联系方式

联系人：刘效臣

联系电话：020-83372620

电子邮件：gdcljyb@163.com

通讯地址：广州市米市路58号大院办公楼二楼

联系人：郝丽

联系电话：020-83325750

电子邮箱：cjrzcb@163.com

通讯地址：广州市越秀区文德南路 63 号二楼

附件 7

2018 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之 大众创业创富赛方案

一、赛事主题及口号

赛事主题：圆众创梦想 谱南粤新篇

赛事口号：践行普惠金融 支持创业创富

二、大赛时间

2018 年 5 月-9 月

三、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农业厅、共青团广东省委员会、广东省妇女联合会、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东省分行

支持单位：广东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中国人民银行广州分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广东省科学技术协会

承办单位：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州市分行

执行机构：在组委会下设立大众创业创富赛执行委员会（以下简称总执委会，设在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东省分行）。总执委会下设办公室（设在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州市分行）和地级市分行执委会（以下简称执委会），负责大赛的具体组织、宣传和协调工作。

四、参赛对象及参赛条件

大赛分为团队组（创意组）、企业组（创业组）和创富组进

行比赛。

(一) 团队组 (创意组)。

1. 有创业意向或正准备在广东创业的城乡劳动者组成的创业团队，截至报名时尚未在广东省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

2. 项目具有商业开发价值、实际用途广泛、市场发展空间大、适合带动各类群体就业；

3. 项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无知识产权纠纷；

4. 项目团队成员需控制在3人以上(含)-8人以下(含)，且均已年满18周岁；

5. 参赛者须为参赛项目核心成员或创始人。

(二) 企业组 (创业组)。

1. 2015年1月1日以后在广东省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的企业、个体工商户、民办非企业单位、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等；

2. 有创新性的产品、技术或商业模式，具有较高成长潜力；

3.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经营规范，社会信誉良好，无知识产权纠纷。

(三) 创富组。

1. 2015年1月1日以前在广东省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的企业、个体工商户、民办非企业单位、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等；

2. 有创新性的产品、技术或商业模式，具有较高成长潜力；

3.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经营规范，社会信誉良好，无知识产权纠纷。

五、赛事流程及时间安排

(一) 第一阶段 (宣传发动, 2018年5-6月)。通过举办启

动仪式以及在大赛官方网站、主流媒体、新媒体、微信等平台广泛、持续发布大赛相关信息，发动符合条件项目积极参赛。

（二）第二阶段（报名和审核确认，2018年5-6月）。参赛项目统一通过大赛官方网站报名。参赛企业按注册地登记参赛。参赛团队原则上按所在地登记参赛。总执委会组织执委会按要求对参赛项目进行审核确认。

（三）第三阶段（初赛，2018年7月）。初赛实行赛区制，共分为二十个赛区，其中广州、深圳同属一个赛区，其他十九个地级市每个市为一个赛区。本省创业领域具有影响力的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可按一定名额比例直接推荐报名项目参加各赛区初赛。总执委会指导执委会对通过资格审核的参赛项目进行书面评审，筛选确定优秀项目晋级决赛。晋级名额按照各赛区参赛项目数量比例（或其他考量因素）进行分配。

（四）第四阶段（决赛，2018年8月）。晋级决赛的项目进行现场展示及答辩。总执委会选派专家评委进行评审，经综合评分后确定获奖项目。

六、奖项设置

（一）常规奖。

团队组（创意组）设金奖2名、银奖4名、铜奖5名，分别按10万元、8万元、5万元的标准给予省级优秀创业项目资助。2年内在广东落地创业的，可再分别申请10万元、7万元、5万元项目落地资助。

企业组（创业组）设金奖2名、银奖4名、铜奖5名，分别按20万元、15万元、10万元的标准给予省级优秀创业项目资助。

创富组设金奖 1 名、银奖 2 名、铜奖 3 名，由总执委会分别按 20 万元、15 万元、10 万元标准给予奖励。

获奖项目由组委会统一颁发获奖证书。

(二) 单项奖。

一是设“精准扶贫贡献奖”5 名，要求参赛项目在扶贫地区投资兴业、带动贫困户创业致富、促进贫困劳动力就业增收等方面作出特别贡献。二是设“乡村振兴贡献奖”5 名，要求参赛项目在促进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等方面做出特殊贡献。

由总执委会分别按 1 万元/人的标准给予奖励。

七、支持措施

对符合条件的参赛团队，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广东省分行将给予“创富贷”、“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贷”等系列优惠贷款扶持，同时将获奖选手纳入“科技金融服务农业现代化示范基地”等规划，享受有关政策扶持和专家资源。

八、联系方式

联系人：钟志淇、费茸

联系电话：020-38186941，38186953

电子邮箱：421703522@qq.com，264396610@qq.com

附件 8

2018 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之 农村电商赛方案

一、赛事主题及口号

赛事主题：圆众创梦想 谱南粤新篇

赛事口号：激情创业 电商兴农

二、大赛时间

2018 年 5 月-9 月

三、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广东省商务厅、广东省农业厅、广东省妇女联合会

承办单位和执行机构：在大赛官方网站另行公布。

四、参赛对象及参赛条件

（一）参赛对象。参赛项目须主要围绕各类农产品、民间手工艺品的包装设计作品，各类休闲农庄、民宿、休闲农业园区营销设计方案和通过互联网围绕农村市场、农业生产模式、农业服务方法及农产品销售方式等进行创业创新。

（二）参赛条件。赛事分团队组和企业组进行比赛，具体条件如下：

1. 团队组。

（1）有创业意向或正准备在广东创业的城乡劳动者组成的创业团队及各类休闲农业创意人员，截至报名时尚未在广东省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

(2) 创业项目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无知识产权纠纷；

(3) 项目核心团队不少于 2 人；

(4) 参赛者须为参赛团队核心成员或创始人。

2. 企业组。

(1) 2015 年 1 月 1 日以后在广东省行政区域内登记注册的企业、民办非企业单位、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休闲农业经营主体等；

(2)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经营规范，社会信誉良好，无知识产权纠纷。

五、赛事流程及时间安排

(一) 第一阶段（宣传发动，2018 年 5 月）。通过举行启动仪式以及在大赛官方网站、主流媒体、户外广告、新媒体等平台广泛、持续发布大赛相关信息，各协办单位充分发挥职能优势共同做好宣传发动工作，积极推荐参赛项目。

(二) 第二阶段（报名及审核，2018 年 5-6 月）。参赛项目统一通过大赛官方网站报名。参赛企业按注册地登记参赛。参赛团队原则上按所在地登记参赛。总执委会按要求对参赛项目进行审核确认。

(三) 第三阶段（赛前辅导，2018 年 6 月，广州）。组织经总执委会审核确认的参赛项目参加全省统一的赛前培训。

(四) 第四阶段（初赛，2018 年 7 月）。初赛实行赛区制，共分为五个赛区。

1. 粤东赛区：汕头、汕尾、潮州、揭阳（比赛地点：汕头）；

2. 粤西赛区：阳江、湛江、茂名、云浮（比赛地点：云浮）；
3. 粤北 1 赛区：河源、梅州（比赛地点：河源）；
4. 粤北 2 赛区：韶关、清远（比赛地点：韶关）；
5. 珠三角赛区：广州、深圳、珠海、佛山、惠州、东莞、中山、江门、肇庆（比赛地点：中山）。

（五）第五阶段（决赛，2018 年 9 月，云浮）。晋级决赛的项目进行现场展示及答辩。总执委会选派专家评委进行评审，经综合评分后确定获奖项目。

（六）赛事配套活动（初赛至决赛期间）。

1. 农产品技能培训暨资源对接会。总执委会在全省开展 4-5 场农产品销售技能培训，邀请农产品营销技能专家为创业者提供孵化支持，开展农产品营销的实战培训。

2. 专题培训。总执委会组织专家对参赛项目开展专题培训。

3. 项目资源对接会搭建参赛团队与创投机构、创业服务机构的对接平台，促进创业项目成果转化，推进参赛项目落地。

4. 创业导师“一对一辅导”。总执委会邀请农业电商专家、风投机构代表对创业项目进行“一对一”专门辅导及组织项目路演。

六、奖项设置

团队组设金奖 1 名、银奖 2 名、铜奖 3 名、优胜奖 6 名，其中金奖、银奖、铜奖分别按 10 万元、8 万元、5 万元的标准给予省级优秀创业项目资助。2 年内在广东落地创业的，可再分别申请 10 万元、7 万元、5 万元项目落地资助。

企业组设金奖 1 名、银奖 2 名、铜奖 3 名、优胜奖 6 名，其

中金奖、银奖、铜奖分别按 20 万元、15 万元、10 万元的标准给予省级优秀创业项目资助。

获奖项目由组委会统一颁发获奖证书。

七、联系方式

（在大赛官方网站另行公布）

附件 9

2018 年广东“众创杯”创业创新大赛联系人名单回执

填报单位（盖章）：

姓名	工作单位及职务	办公电话	移动电话	传真电话	电子邮箱	备注
						人社局分管局领导
						大赛总联系人
						领航赛联系人
						启航赛联系人
						工匠赛联系人
						大众赛联系人
						公益赛联系人
						农商赛联系人

填报人：

联系电话：